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  
8樓

承辦人：周家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7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ax79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大安區仁愛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330575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31501751\_1133057546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客家委員會「113學年度客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實施計畫」一份，請各校踴躍申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3年4月25日客會語字第1136700430號函辦理。

二、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」課程綱要於108學年度實施，客家委員會為提升學生學習客語之質及量，強化各級學校客語課程廣度及深度，訂定「客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實施計畫」，協助學校依學生學習需求，結合客庄生活情境，發展學生核心素養及落實學生客語學習。

三、請各校踴躍申辦旨揭計畫，為簡化行政流程及加速審查作業，請各級學校於113年6月15日（星期六）前逕至客家委員會客語生活學校資訊管理系統/客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實施計畫專區 (<https://school.hakka.gov.tw/12>) 填寫申請資料，並將申請資料紙本送達本局國小教育科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仁愛國小 1130430



副本：電文  
交換章



24  
裝

訂

線